

最新初中三五分钟演讲稿 初中三五分钟 演讲(汇总5篇)

演讲稿要求内容充实，条理清楚，重点突出。在社会发展不断提速的今天，演讲稿在我们的视野里出现的频率越来越高。我们如何才能写得一篇优质的演讲稿呢？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演讲稿模板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初中三五分钟演讲稿篇一

为了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改变任课教师唱主角、学生唱配角的面貌,开展课前演讲活动,是一种收效颇佳的选择。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整理的几篇初中三五分钟演讲范文,希望能帮到你哟。

从今天早上开始就一直下着雨,淅淅沥沥,点点击落,本来,应当是很有情怀的。可想到雨渍花落,红散香凋,就有几份凄迷,更有几份感伤了。

知道爱雨的人无数,写雨吟雨的文章更是浩焱如烟,可我也终是一个喜雨之人,对雨有不一样的感受,也就写了。

雨,在不同的人的眼里,有着不同的景致;就如眼前的山水,一千个人有一千个风景一样。对雨,有人喜欢,有人讨厌,有人叹息,有人痴狂,感受各异。

苏东坡书斋名曰“喜雨斋”,可见他是一个爱雨之人;而现代名士周作人把他的书斋取名为“苦雨”,虽然不能因此来判断他对雨的喜恶,却由此可见周先生对雨,多少有些无奈。也知道,我那位从年轮上离去,已有多日不曾归来的朋友,还曾把她的闺房称为“听雨轩”,想她也是一个爱雨、喜雨、

恋雨，对雨有着别样情怀了的人了。

但是，雨就是雨，它不因你喜爱而来，也不因你厌恶而去更去，更何況不经历风雨，就不能见到彩虹的绚丽；没有雨天的阴云，也就没有晴天的阳光的灿烂。

江南是多雨的，而生于多雨江南的我，对雨不能不说是熟稔之至；按说应该早已是熟视无睹，无动于衷了。可我对雨却偏偏有着一份惊喜和新奇。每每雨天，总爱徜徉于雨中，任由那甘甜纯净和雨丝尽情地洒在我的身上，浸入我的肌肤；淋去我心灵中的灰尘和阴暗，让心情变得洁净和亮丽起来。雨是上天的恩赐，惠世的甘泉，它使万物葱郁，生机一片；倘若没有了雨，那么这个世界又会是什么样子？沙漠遍布，尘暴肆掠，风沙飞扬；不见鸟踪，难觅兽影，甚至连一丝绿意也不能找到，生命也在这里消逝，那将是多么的恐怖和可怕呀。

四时之雨，也因时节的不同，季节的变化而各不相同。春雨当算是最美妙精致了，有如青春少女含羞带娇般的吟唱；春雨也最为文人墨客所喜爱。“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天街细雨润无声”，“杏花春雨江南”等名句，便是对春雨的赞颂。而《雨巷》中那水淋淋的女子，大概就是沐着春雨而来。最热烈的当是夏雨了，它就像一个壮实的大汉尽情挥洒的热汗，有着一种酣畅淋漓的痛快；来势凶猛，去得也快，干干脆脆，从不拖泥带水。它不仅浇灌田地，滋润禾苗，也在炎炎酷暑，为人们带来丝丝凉爽。其功过是非，人们是了然于胸。而带有丝丝凉意的秋雨，则是另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了。它凄凉冷清，霏微萧瑟，说它是青春已逝，韶华不再的怨妇的叹息，则十分贴切。“对潇潇暮雨洒江天，一番洗清秋。渐霜风凄紧，关河冷落，残照当楼，苒苒物华休。惟有长江水，无语东流。”

秋雨中，柳永的心情是多么地凄凉无奈。李易安在她的《秋情》中也如是诉说着她的孤独、悲愁、哀怨，“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其实，

人之悲欢、喜怒、哀愁、与雨又有何干?冬雨似乎并多见，更少有人喜欢。可我却觉得它犹如是一位断腕不皱眉、一去不复返的壮士洒下的几滴清泪，有着一一种冷峻、刚毅、悲壮和豪迈。让人不能不由衷地生出几份敬意来。

人世间的浮华喧嚣，得意失宠，需要我们以平常心待之，对于雨也莫不如此，只有去除浮躁，多几份平静，才能体味出它的有趣和诗境，感受到它的精妙和美丽。

痴望夜空，我，独倚窗旁。赏月色，体柔情。看落叶，多生惆怅。叹!同是命运中“人”。夜，暗了。星，似乎明了?!

曾，有过多少次的蓦然回首?曾，有过多少回的黯然神伤?命运?!颠沛人的情感!让我深陷的黑洞!

前天的月夜，是谁?是谁，牵动了我的心?是谁?是谁在晦暗的月光下，在绵绵千里之遥的月下为我送来了这份希冀?我，真的感觉到了，感觉到在茫茫人海中，苍茫大地上，还有浩瀚苍穹间，有无数的白色光芒向我汇聚。照亮了月夜!照亮了宇宙!照亮了我的心……亲人的句句鼓励，我听得出其间饱含了期望……命运之神，你，又在何处?为何在给与了如此之大的挫折后，又施恩于我?我不解，也许只是你“恶意的仁厚”罢。

忽地，一阵风掺杂着冷雨带着梅花香抚过我的脸颊。闭目凝视，一个声音在颤?“晦暗了又明晰，明晰了又晦暗，尔后最终永远明晰了的大彻大悟!”“晦暗了又……”声音低得阴森，可教我良久才回神。心扉似乎亮堂了许多，那些丝丝缕缕绕在心间的，也随即断了，消失在晦暗中去了。外边的春雨依旧在下，月夜依旧迷人。而我，似乎明澈了许多，好似点点春雨在我心中滴落，逝去了淤积的尘埃。忽地，这些白色光芒顷刻汇聚到我全身。是信念!胸中的豪情啊!迸发出你的力量，注入心中，让这火焰生生不息!照亮心间，照亮夜空，照亮宇宙!

的确，星明了，心更明了！伴着满地的落叶，浸在未尽的月夜，我抬头向月光微笑。心中默默道：“枯灯，残风，落叶满院……独怆然涕下？少年人少，志不少！今，借月光，独倚窗旁，以胸中之火相照……”

命运，我和你为敌为伴数年。曾经的执着坚毅，而今更甚！我立誓：永不屈于你！

少年人少，志不少，赤子之心亦可照汗青！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纵我不往，子宁不嗣音！

青青子佩，悠悠我思。纵我不往，子宁不来！

挑兮达兮，在城阙兮。一日不见，如三月兮！

虽然只是一个多小时的电影，给予我的更多的是震撼，是感动，当然还有些许气愤…

当我看到那些美帝国主义者为了阻止钱学森回国，将他关押，处处监视他，甚至以非人的方式对待他时，我不自觉地紧握着拳头；而当我看到所谓的“俄罗斯老大哥”以鄙视的态度对待我国渴求技术的“学生”，我感到我的心都凉了一大截，这是何等的凄凉啊？那种被人瞧不起，被人欺凌的日子终于结束了。今天的中国早已不是那个受人欺侮的国家，可是为什么，总觉得缺少了什么？航天事业飞速发展，经济也发展的极其迅速…是精神！是品质！是热情！

初中三五分钟演讲稿篇二

我终于飞起来了。

我是一只鹰，一只生活在亚马逊平原上的雕鹰。

在我出生没多久，母亲就和我说：“记住，我们是雕鹰，是‘鹰中之王’，是‘飞行之王’，我们的体能，动作和速度都是其他鸟类无与伦比的。”听了这些话，我油然而生一种自豪感和一个强烈的愿望：我要飞。

忽然有一天，母亲把巢穴里松软的铺垫物全部抛了出去，一瞬间，树枝上的针刺扎得我和其它兄弟姐妹浑身疼痛，我们不得不一起爬到巢穴边缘。就在这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母亲猛地一下把我们推了下去，刹那间，我们坠向谷底，我怕极了，拼命地拍打翅膀，使劲地向上飞，向上！向上！终于我得救了！但随即，我的耳畔传来了一声声痛彻心扉地哀嚎，那是我几个同胞在离开这个世界前留下的最后一声绝唱。

我的心情复杂极了，我既为自己化险为夷而高兴，又为失去同伴而伤心难过。转瞬，我意识到我会飞了，我高兴极了，虽然那飞仅比爬行好一点。然而，短暂地喜悦后，迎来的却是另一个残酷的考验。母亲残忍地将我和几个幸免于难的同伴那正在成长的翅膀折断大部分骨骼，再次把我们从高处撂下。就在下落的那一刻，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闪烁在母亲眼中的泪花，我豁然间明白了母亲的良苦用心。在又一些同伴成为飞翔悲壮的祭品时，我强忍着撕心裂肺般彻骨的疼痛，又一次飞了上来。后来我才知道，原来我们翅膀骨骼的再生能力很强，只要在被折断后仍能忍着剧痛不停地振翅飞翔，使翅膀不断充血，不久便能痊愈。果然，经过一段时间后，我恢复了，而恢复后的翅膀则似神话中的凤凰死后重生一样，长得更加强健有力。

在断翅恢复的日子里，我经历了成百上千次的磨炼，这些事在我心中留下了深深的烙印，使我刻骨铭心。记得有一次，我正在努力地飞着，翅膀带来的痛楚使我完全没有顾及潜伏在身边的危险。“呼”的一声枪响，啊，我的翅膀，我感到一阵更加强烈的犹如挖骨一般的痛，刹那间我几乎要晕过去了，我强打起精神，用尽最后一点力气，飞进了一个安全的洞穴。刚一碰到地面，我就失去了知觉。不知到了什么时候，

我醒了，但醒后疼痛也随着“醒来”，我看到我的羽毛已经被染了红红的一大片，痛苦折磨的我想到了死，但一个声音在这时响起：你不能死，坚持住，雨过天晴总会看到彩虹，广阔的蓝天在等待你的到来。对，我不可以就这样死去，我必须坚强起来，我的愿望还没有实现，我还有“梦”没有追到。于是，我忍着泪，和着血水和唾液，颤抖着舔着中弹的伤口，每舔一口，心就会跟着一颤，慢慢地汗水流了下来，打湿了我的双眼，我想起了我的母亲，想起了那双含着泪的眼睛，仿佛在注视着我，仿佛在为我心疼，为我加油，我又想到了那些已经死去的同伴，我忽然觉得我是幸运的，至少我现在还没有去“追随”他们，我还可以为了愿望去努力。想到了这些，我的信心一下子满了。过了不久，伤口痊愈了，虽然折断的翅膀还没有完全长好，但我不会再退缩。以后，在电闪雷鸣中，在狂风暴雨中，在鹅毛大雪中，都能看到我矫健的身影，我不怕，因为我有“梦”。在独自的日子里，我学会了本领，我学会了捕食，学会了做窝……，最重要的是，我学会了飞翔！

我终于飞起来了！在泪水，汗水，血水中我终于飞起来了，我满载着激情，意志，勇气和希望飞了起来！我看到了！天空是多么的广阔，多么的蔚蓝，我太激动了，苦苦的追寻终于换来了永恒的喜悦，我看到外面的世界是多么的美好，我看到：千峰开戟，万仞开屏。奇花瑞草，修竹乔松。日映岚光轻锁翠，雨收黛色冷含青。重重谷壑芝兰绕，处处巉崖苔藓生。我的目光如野马般在开阔处狂奔起来，在每一寸山的肌肤于绿风中转折跳跃。好美啊，犹如在梦境中，不，这不是梦，是真的，我日思夜想的愿望终于实现了。

千日梦迅，只为今朝，我终于飞起来了！

初中三五分钟演讲稿篇三

叶圣陶先生曾用“口头为语、书面为文”来诠释“语文”的

内涵,可见口头表达能力在语文学科中的重要性。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几篇初中三五分钟的演讲稿,希望能帮到你哟。

春天的夜晚,淡月胧纱,娉娉婷婷。有风拂过脸颊,掠起了额前几缕碎发。月光如水,平静柔和。一把古朴的木梳静静的躺在我的手中,有一种古色古香的味道,而思绪,早已在风中远扬。

那时,我大概五六岁,住在乡下外婆家。那是一间古老的小屋,窗子很小,光线不足,屋内显得很暗,就连那把木梳也染上了小屋灰暗的颜色。儿时的我觉得这把木梳一点也不好看。

那时的我还是一头长发,外婆会在每天清晨帮我梳头。外婆用来给我梳头的就是那把旧梳子,梳子上已有三四个缺口,就像外婆那一口七零八落的牙齿。

外婆从屋里搬出一把椅子,我搬了一个小凳子跟在外婆身后。外婆坐了下来,我便将凳子放在外婆跟前,披散着一头凌乱的长发,坐在外婆跟前,向后靠了靠。外婆就开始给我梳头了,从头顶一下一下的往下梳,很有节奏。

上小学了,我便不住在外婆家了,也很少有机会去看望外婆。

有一次,我在放学的路上碰到了一位卖梳子的老奶奶。她佝偻着身子,头发凌乱,很可怜。我摸出口袋里所剩无几的零花钱,买了一把梳子,一来是出于对老奶奶的同情,二来是因为我想起了外婆,也想起了那把该“退休”的破木梳。我想把这把木梳送给外婆。

那个星期天,我去了外婆家。小屋一点也没有变,依旧显得昏暗。那把木梳除了有多了两个缺口外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变化,就像外婆只是比先前多了些白发却依然泛着慈祥的笑。

我把梳子给外婆时，外婆笑了，口里却说：“我现在用不着，那把旧梳子还能用，挺好！”

暑假时，我又去了一趟外婆家。这时的外婆显得愈发的苍白了，头发也从花白变成了雪白。稀稀疏疏的，凌乱极了。

进入小屋，我竟然有看见了那把熟悉的旧梳子，就是六年前外婆用来给我梳头的那把。不知怎的，一种很亲切的感觉涌遍全身。我伸手拿起那把梳子，它如今已经面目全非了，只剩寥寥无几的几根梳齿突兀的立着。

“你送我的那把梳子我至今未用，还藏着呢。还是喜欢这把旧梳子，毕竟用了十多年了，丢了还真的舍不得。”不知何时，外婆早已含笑站在我的身旁。

“外婆，让我也替你梳一次头吧！”我转过头，巧笑嫣然的望着外婆。

外婆先是一愣，随后高兴的点了点头。就像七年前那样，只是被梳头者和执梳者的角色早已在时光的河流中悄然转换。外婆啊！外婆！儿时，给我梳头的总是你，如今，孙女终于可以给你梳头了。我含笑看着外婆从屋子里搬出了椅子，她坐了下来，椅子便跟随着“嘎吱”响了一下，她叹了口气。

金色的夕阳洒在她布满皱纹的脸上，我看见了阳光沿着她的皱纹在流淌。外婆看起来格外安详。我摘下外婆头顶上的帽子，用那把参差不齐的木梳给外婆梳头，一下一下，很有节奏。

忽然，一阵微风吹来，满头的银发便随风飘起来。透过发隙，我看见了七彩的阳光，完美的没有一丝瑕疵。

我连忙拿梳子去梳被风吹乱的银发，银发缠住了梳子，越缠越紧，似乎银发与木梳之间缠绕着特殊的情感。

猛然间，我似乎明白了外婆为什么舍不得扔掉这把梳子的原因了。因为这把梳子梳过我的头发，也梳过外婆的头发，与它缠着的哪是头发呀！分明是那连绵的爱呀！

风静了，外婆的头发也垂了下来。取下梳子，模糊间，我发现现在夕阳照耀下这把梳子竟闪着太阳的金光。

从回忆中惊醒，才发觉把木梳握得太紧，手上已有了数齿印，在充满无限眷恋的眼神中，无比温柔的抚上了木梳。

翠烟香绮阁，浅绿柳青心，最是烟雨蒙蒙处，花儿芬芳时

——题记

春，是花儿飘香的季节。蒙蒙烟雨，就是那唤醒花儿纯净清新的天使，随轻风点滴入花，轻柔飘洒，烟翠香渺处，芳菲净柔的春花烂漫，怒放在城市，在乡村，在旷野，含羞晶莹如玉般的细雨，凝露点点映衬着花的容颜，和风细雨中，心儿仿佛摇曳在一曲曼妙舒缓的音乐圣地，任那一袭烟雨，打湿秀发，打湿脸庞，仰视随风轻飘烟雨的朦朦天际，云厚重的深情尽洒，仿佛只为轻轻抹去花颜上淡淡尘埃，秀出袭人视觉嗅觉的花儿芬芳的世界。

说到烟雨，总感觉是江南特有的景致，其实，在北方明珠的大连，烟雨朦朦的天气也是常有的，会持续好几天，刚来大连时，觉得这样的天气很压抑，不会把自己闷在家里，带上一把伞，漫步雨中，感受和家乡不一样的又轻又细，绢丝一样的雨，似有似无的清风，飘飘洒洒的雨烟微朦，让你的心平静了所有的褶皱和涟漪，颇有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的意境。

合上伞，融进烟雨中，随感觉探看一下还不熟悉的地方，一阵花香飘来，不知不觉的自己漫步在那片花海，淡忧的紫色，馨香馥郁，整个人都溶在那花色里，那香气里，烟雨蒙蒙，

给这里的花香笼罩上了浪漫的面纱，让人觉得，是因了这些美丽的花儿，才有这样的天气吧，不是狂风暴雨，而似花儿多情而温柔的恋人，此时，怎能不让人停顿繁忙于尘世的百态心性，和花儿，和雨儿相拥，超然洒脱。

有人说会因为爱一个人而爱上一座城市，而认识紫丁香花的那个烟雨蒙蒙的日子，让我爱上了这座城市。

大海的美丽在于广博，紫丁香花儿的魅力是以迷离的忧郁诠释着对生命的深情，以清雅的香气诉说心底的落寞。“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谁人的诗里诉尽衷肠，说不尽的缠绵悱恻，抵死缱绻。于是北国深深的雨巷，留下了化不开的惆怅和绵长的相思。

幽柔的紫，缠绵的白，紫者清丽淡雅，白者清香纯洁。翠碧浓郁的叶衬托着串串玲珑，香气郁夏，芳馨宜人，淡雅清幽。面对丁香，身心会陷入它的柔情里，只为这一份浪漫动容。

淡淡的紫色，淡淡的清香，就在那繁花锦处，花朵就是柔柔的歌，阳光暖暖时，在春风里妩媚的笑颜嫣然。昨天是投在大地里摇曳的影，花的心放逐在明媚的城，尽展枝头，就在春天。渲染枝头的紫色芳菲，是一首首细腻曲折，回肠荡气的诗，以缠绵和细腻诠释着忧郁。

紫丁香花开的季节，是北国的春。她小小的花瓣，娇小的身躯，却是亘古的幽香，她的魂魄是夏之荷花，秋之菊花，冬之梅花，香气是浓烈的，醉人心脾，如若采摘入室，即是一室的馨香，久久的弥漫，在北国稍冷的春，她是那么让人迷醉。

烟雨蒙蒙方可簇拥清雅花儿的芬芳，花儿的美丽芳菲又是烟雨迷蒙的绝美景致，豁然明白：总是在自己的精神世界里寻找一种叫“放下”的解脱，于是山是高亢的，水是柔情的，四季也都是唯美的，就像那能喜能悲的心情，而这些，都是

相辅相成的存在彼此的生命里，把生命里的问号，解释的更让自己接受，于是那份感叹，何尝不是智者的留言！

每逢烟雨蒙蒙的时候，依然愿意把自己置身雨中，漫步心灵的脚步，轻拾自然给的美丽温馨，烟雨朦胧处，邂逅一袭花香！

一路走来，牵着岁月的手，看着世事的变迁，那些如尘如梦如烟的往事，慢慢的飘远，留下些许美丽的影子，在心头荡着无字的歌，就在一花一叶间，感慨，时光的一去不回头，也许，我们应该多嗅嗅春风，在这季节的路口，把温瑞的心，放逐！

打开雨的帘幕，倾听春的心音。来和春的约会，就是悠扬的箫笛，给春一个曼妙的灵魂，于是烟雨朦胧处，花儿芬芳时！

在一个小村边，有一片郁郁葱葱的森林。里面有一个美丽的王国，一群机灵活泼的小精灵就住在那里，它们一直辛勤地为村里的人们服务着。

金精灵，它让人们每天都生活在充满金色光芒的快乐世界里；木精灵，它为人们提供了各种木材，让人们有舒适的房子住，有用餐的桌子和椅子；水精灵，它让人们每天都可以喝到甘甜、滋润的雨露；火精灵，它让人们能够吃上煮熟的鲜美食物；土精灵，它让人们有了一片片土地，这样，人们就可以靠种田来维持生活。

就这样，人们一直在精灵的给予中快乐地生活着。

可是，有一天，精灵国王突然召唤了所有小精灵，语重心长地对它们说：“孩儿们，我们精灵，一直以来为人类做了不少的贡献。可是人类却恩将仇报，要毁掉这个森林！”这时，水精灵问：“父王，人类为什么要这么做啊？”国王长叹一口气，说：“哎！他们嫌我们给的田地不够，所以要砍掉这个森

林的树，扩大他们的土地。”火精灵生气的说：“总有一天，人类会后悔的！”于是，他们商量了片刻后，便决定明天就开始搬家，到别处的森林栖身。

在小精灵们走了后，人们立刻就开始了砍伐树木的行动。

过了一天、两天、三天……

经过人们不休不止的工作，树木很快就被砍伐光了。接着，人们就利用这些树木，盖成了一座座房子，在里面住了下来。

可是，几天过后，人们发现他们做错了。自从没了小精灵们，人们的生活已经没了快乐，没了健康。以前，小精灵们在时，他们的天空是光明的，是明亮的，可是现在没了小精灵们，他们的天空就变得暗淡无光；以前，小精灵们在时，他们饮用的是雨露，可是现在没了小精灵们，他们就只好喝肮脏的河水；以前，小精灵们在时，他们可以吃到煮熟的鲜美食物，可是现在没了小精灵们，他们只好吃生的食物。

人们很想挽回这件事。可是，小精灵们都已经走了，树也已经被砍了，还有什么办法呢？

于是，人们决定，派出一个人去找小精灵们。这时，一个叫乐乐的小男孩自告奋勇地说：“大家让我也去吧！”可是，人们却有点不相信这个小男孩乐乐的能力。就在人们争论时，乐乐的妈妈说了一句话：“我想……小精灵会相信乐乐的。”村长也说：“那么，就让乐乐去吧，我们应该相信他。”经过村长一说，人们也就答应了下来，并让小男孩第二天出发。

小精灵们问：“你是谁呀？”小男孩说明了自己的身份后，用恳求的语气对小精灵们说：“小精灵们，你们愿不愿意和我回小村子呢？”小精灵们说：“那你们是不是要改掉贪婪的习惯呢？”小男孩赶紧说：“当然、当然！可是……”“可是是什么呀？”小精灵们问。小男孩的脸刷地红了起来，说：“可是

森林已经被我们破坏掉了。”这时，精灵国王不知从哪里走了出来，和蔼说：“没关系，我会用魔法把森林恢复成原状的。”小男孩激动地跳起来说：“真是太好了，那么我们现在就走吧。”“嗯”小精灵们欢快地回答。

人们得知小精灵们已经回来了，高兴得不得了。村长说：“这次，真要谢谢乐乐呀！”人们也随口附道：“对啊！”

小精灵们回来了，全村上下到处都是一派欢乐的样子。他们对小精灵们和精灵国王说：“对不起，当初如果不是我们，森林就不会变成这个样子。”精灵国王说：“没事，我们会理解你们的。”说罢，精灵国王便把森林恢复成原来郁郁葱葱的样子，说：“让大家一起来保护村庄，环保森林吧！”“嗯”人们喊道。

就这样，人们又和精灵们像以前一样幸福、健康、快乐地相处了。

初中三五分钟演讲稿篇四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步入了一个崭新的校园，一个崭新的班级，在座的各位同学我都不曾相识，我希望大家能够通过我的自我介绍认识我，我想要与大家共同渡过这初中的学习生涯。

我是一个很爱笑的人，嘴角边经常挂着一丝淡淡的微笑。我的性格很直爽。在小学的时候我不管与班里的男同学还是女同学都打成了一片。

我从小就立下志愿，我希望自己长大以后能成为像冰心奶奶那样了不起的作家。写出好多好书来给人们读。因为书籍是人类精神的食粮，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所以我希望自己长大以后能够成为一名了不起的作家。

介绍到这相信大家都已经记住我的名字了！

老师们都很喜欢我，我希望在座的各位同学们也能够喜欢我。我喜欢交朋友，有句古话：朋友千个少，敌人一个多。我希望每一位同学都能够与我成为好朋友，一起快快乐乐地度过这三年的初中生活。

这就是我，希望大家能够记住我，希望大家能与我成为好朋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初中三五分钟演讲稿篇五

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我最喜欢的一句话，就是黑板上的那句“重新恢复

的友谊比那些没有断裂过的友谊需要更多的关心照料”这句话是我在拉罗什富科的《箴言录》中读到的。觉得写得不错，便记了下来，在17期语文报的下方我再次看到他的身影，于是品读了一下。

这句话的意思是，友谊轻易是不能断裂的，然而一旦断裂，就要用几倍的关心去照料。

“真正的友谊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这话不错，这全是在兴趣大体相同和看法大体一致的人之间才能产生友谊。这份友谊真是很难得到的，更需要经过人与人之间的认识。再亲密的朋友，命运也会让他们分手。的确，就是最近，我尝到了彻底失去朋友的滋味。

他是一个文科好而理科弱的人，从开学起他的数学就不好，而那天我因为老师说他数学开窍了，便问他数学题。可他告诉我的答案的确有一点错误，而我却说他数学不好，打击了他。从此他便不再和我联系了。终于有一天，他给我打电话说原谅了我，我欣喜若狂，于是又不顾忌什么了，也许是我又说错了什么话，他又生气了直到现在还没原谅我。

正因为我曾经遭遇过友谊的悲剧，这句话使我的心触动得厉害，明白了作者为何这样写，只有“保持距离产生美！”。我总觉得真正的友谊从来不会平静无波。我身边虽有许多朋友，但是真正的朋友实在太少了！所谓“真正的友谊更属罕见！”我仔细想友谊真是来之不易的，失去它才知它的可贵！我会对友谊小心翼翼地关心照料，向天高歌一曲：“友谊地久天长！”